

<<葵花国家司法考试模拟考场>>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葵花国家司法考试模拟考场冲刺套卷>>

13位ISBN编号：9787501238026

10位ISBN编号：7501238022

出版时间：2010-4

出版时间：世界知识出版社

作者：付英 等著

页数：134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葵花国家司法考试模拟考场>>

### 内容概要

**内容简介：**王者之卷 谁与争锋:这是一套专属于未来顶级优秀法律人的书，是专业老道的独门利器葵花法律品质保障。

#### 巨人之肩

**舍我其谁:**雄踞中国BBS百强的葵花法律论坛，提供体贴独到的超强大售后服务开通名师诊断，作者亲自到位对使用《葵花?国家司法考试模拟考场冲刺套卷(全真版)(2011)(套装共10册)》的同学答疑解惑，帮助同学们提前进入考试节奏，成竹在胸面对真正考试的那一天。

#### 最新权威

**口碑最好:**做葵花全真模拟考场冲刺套卷就是做未来真正的考题，据统计每年司法考试对知识点的重复考查率高达80%以上，《葵花?国家司法考试模拟考场冲刺套卷(全真版)(2011)(套装共10册)》是成功闯关的最佳途径，它是最真的模拟题最好的练习题。

#### 事半功倍

**减负增效:**用不足5%的模拟自测时间把握100%新增内容的考查方向，全面化多角度测试95%必考考点的掌握程度，洞悉权威2010年考题预测最短的时间掌握最重要的知识。

#### 解析透彻

**答案精准:**多年传承，历久弥新，铸就司考模拟冲刺第一品牌，《伊权责任法》《选举法》等等最新修订，出台的法律司法解释逐题全面完美解析。

<<葵花国家司法考试模拟考场>>

书籍目录

《模拟考场冲刺套卷（第1套）》目录：

- 试卷一
- 试卷二
- 试卷三
- 试卷四
- 试卷一参考答案及解析
- 试卷二参考答案及解析
- 试卷三参考答案及解析
- 试卷四参考答案及解析

《模拟考场冲刺套卷（第2套）》目录：

- 试卷一
- 试卷二
- 试卷三
- 试卷四
- 试卷一参考答案及解析
- 试卷二参考答案及解析
- 试卷三参考答案及解析
- 试卷四参考答案及解析

《模拟考场冲刺套卷（第3套）》目录：

- 试卷一
- 试卷二
- 试卷三
- 试卷四
- 试卷一参考答案及解析
- 试卷二参考答案及解析
- 试卷三参考答案及解析
- 试卷四参考答案及解析

《模拟考场冲刺套卷（第4套）》目录：

- 试卷一
- 试卷二
- 试卷三
- 试卷四
- 试卷一参考答案及解析
- 试卷二参考答案及解析
- 试卷三参考答案及解析
- 试卷四参考答案及解析

《模拟考场冲刺套卷（第5套）》目录：

- 试卷一
- 试卷二
- 试卷三
- 试卷四
- 试卷一参考答案及解析
- 试卷二参考答案及解析
- 试卷三参考答案及解析
- 试卷四参考答案及解析

<<葵花国家司法考试模拟考场>>

- .....
- 《模拟考场冲刺套卷（第6套）》
  - 《模拟考场冲刺套卷（第7套）》
  - 《模拟考场冲刺套卷（第8套）》
  - 《模拟考场冲刺套卷（第9套）》
  - 《模拟考场冲刺套卷（第10套）》

## &lt;&lt;葵花国家司法考试模拟考场&gt;&gt;

## 章节摘录

30.A.

考点剖析：本题考查海洋法公约、紧追权。

公海上的保护性管辖权，是指沿海国为维护其本国利益对某些违反其法律和规章的行为的管辖延伸到公海实施的情况，也是国家属地管辖权的延伸适用。

这种管辖主要表现在“紧追权”上。

紧追权，是指沿海国的主管当局有充分理由认为外国船舶违反该国法律和规章时，可对该外国船舶进行追逐直至公海，将其拿捕和交付审判的权利。

沿海国行使该权利应遵守以下规则：（1）紧追权只能由军用船舶飞机和其他有清楚标志可资识别的为政府服务并经授权的船舶飞机行使。

本题中，军舰可以成为实施紧追的主体。

（2）紧追须在沿海国的内水、群岛水域、领海或毗连区内开始，即外国船舶违法地点是在上述区域内。

紧追可以开始于一国内水、领海、毗连区或专属经济区。

由毗连区开始的紧追限于外国船舶对该区所管制事项有关法律的违背；由专属经济区开始的紧追限于船舶对与该区域权利或大陆架权利有关的法规的违反。

据此，紧追可以开始于领海，故B项错误；紧追不能开始于公海，D项错误。

（3）一项紧追必须由开始实施紧追的船舶和飞机所连续不断地进行，不能中断。

否则必须按照紧追的条件重新开始。

据此，A项正确。

（4）紧追权在被追逐的船舶进入其本国或第三国领海时应立即中止。

（5）追逐只有在外国船舶视听所及的距离内发出视觉或听觉的停驶信号后，才可开始。

据此，C项错误。

（6）沿海国如无正当理由而行使紧追权，应对被迫船遭受的损失予以赔偿。

31.C.

考点剖析：本题考查国际习惯、武力的合法使用、安理会的职权、国际法基本原则、国家的管辖权。

A项错误，在甲国政府提出请求后，如果安理会认为该海盗行为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就有权通过决议采取行动。

《联合国宪章》第7章第39条规定，安全理事会应断定任何和平之威胁、和平之破坏或侵略行为之是否存在，并应作成建议或抉择依第41条及第42条规定之办法，以维持或恢复国际和平及安全。

当代国际法中，不得使用武力威胁或武力原则是国际法的基本原则，它是指各国在其国际关系上不得以武力或武力威胁，侵害任何国家的政治独立和领土完整；不得以任何与联合国宪章或其他国际法原则不符的方式使用武力。

不得使用武力威胁或武力原则并不是禁止一切武力的使用，凡是符合《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规则的武力使用是被允许的。

当代国际法中，国家在两种情况下对他国使用武力被认为是合法的，即对侵略行为进行的自卫行动和联合国集体安全制度下的武力使用。

而国家在国内的某种紧急情况下，可以根据其国内法使用武力。

此外，根据《联合国宪章》，联合国安理会是联合国在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负主要责任的机关，也是联合国中唯一有权采取行动的机关。

安理会的重要职权包括：促使争端和平解决、制止侵略行为以及其他方面。

安理会为制止和平的破坏、和平的威胁和侵略行为而作出的决定，以及依《联合国宪章》规定在其他职能上作出的决定，对于当事国和所有的成员国都具有拘束力。

需注意，联合国并不是凌驾于国家之上的组织，安理会的决议必须在国际法基本原则框架下做出。

B项错误，各国依联合国决议并经甲国政府同意的打击行为，应该严格限制在授权或同意的范围内，不得超出此范围。

<<葵花国家司法考试模拟考场>>

根据安理会决议，外国军舰打击海盗的范围限于甲国领海。  
领海属于一国主权范围，任何打击海盗的行动都应严格遵守安理会决议的授权，尤其要充分尊重沿岸国主权和领土完整，并事先征得需要进入的领海国政府同意。

编辑推荐

《2010葵花国家司法考试模拟考场冲刺套卷(全真版)(套装共9册)》：葵花法律论坛，这所没有围墙的大学，囊括国家司法考试教学、学术研讨律师实务、公检法流程模拟、杂志等领域、为中国第一法律互动网，雄踞我国BBS百强。

葵花法学院，是中国最权威的国家司法考试免费网络学习基地。

在这里，你不仅能找到共同奋斗的战友，分享最新的司法考试信息及免费司法考试资料而且还能得到付英、王丰等专家及司考前辈们的悉心指导。

葵花司法大讲堂为务实在线语音交流区，付英王丰每周都要在这里进行司考讲座答疑解惑。

在大讲堂你有更多的机会零距离接触我国接触的法律职业精英透析他们成功的经验。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